清远市清新区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清远市清新区谷城矿业建筑砂石加工制砂设施项目）草案公示

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方案涉及清远市清新区谷城矿业建筑砂石加工制砂设施项目。项目位于清新区太平镇天良村、天塘村，为清远市清新区谷城矿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工业项目，用地规模的椭球面积为10.5322公顷（几何面积为10.5358公顷），从2017年10月投产开始，产销实现稳步增长，2024年营业收入51890万元，纳税3327万元，目前为止共纳税约5亿元。

清远市清新区谷城矿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是一家集开采、加工及销售于一体的建筑砂石产销基地，是清远市政府重点支持项目企业，曾获得“广东省绿色矿山”“国家级绿色矿山”“广东省机制砂推广应用示范基地”等荣誉称号。项目建成后有助于保障矿产资源充分合理开发利用，满足清新区建筑用石料的需求。该项目属于新型城镇化项目，符合建设用地周转规模重点用于新型城镇化的使用条件，同时属于《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征求《广东省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粤自然资办函〔2026〕61号）中《城镇开发边界外布局独立城镇建设项目准入目录（2026 年修订）》的第6种情形，即“能源设施，以及具有安全、环保等邻避要求或依托特定资源进行生产、物流仓储以及用于战略储备的用地”。现因项目用地均不符合清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需申请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以满足项目需求。

本项目符合《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征求《广东省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粤自然资办函〔2026〕61 号）《清远市自然资源局转发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清自然资发〔2024〕18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清远市清新区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清远市清新区谷城矿业建筑砂石加工制砂设施项目）》予以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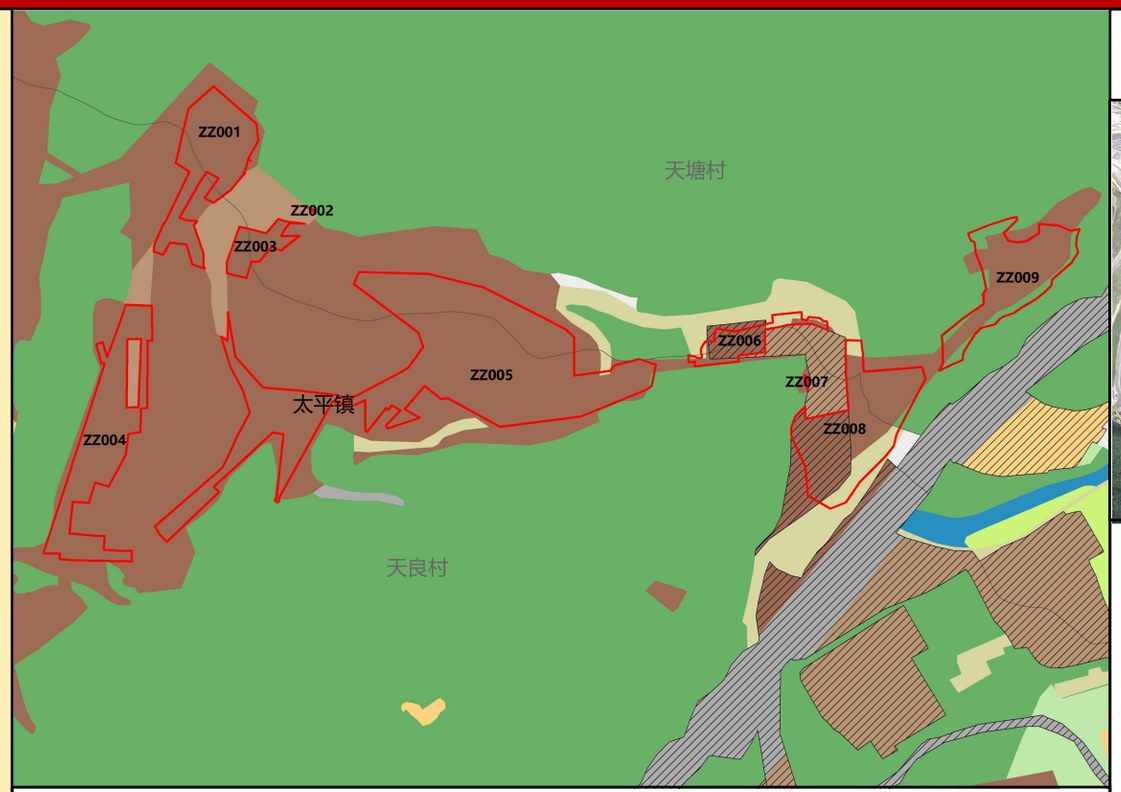

使用前土地使用规划图（ZZ01-ZZ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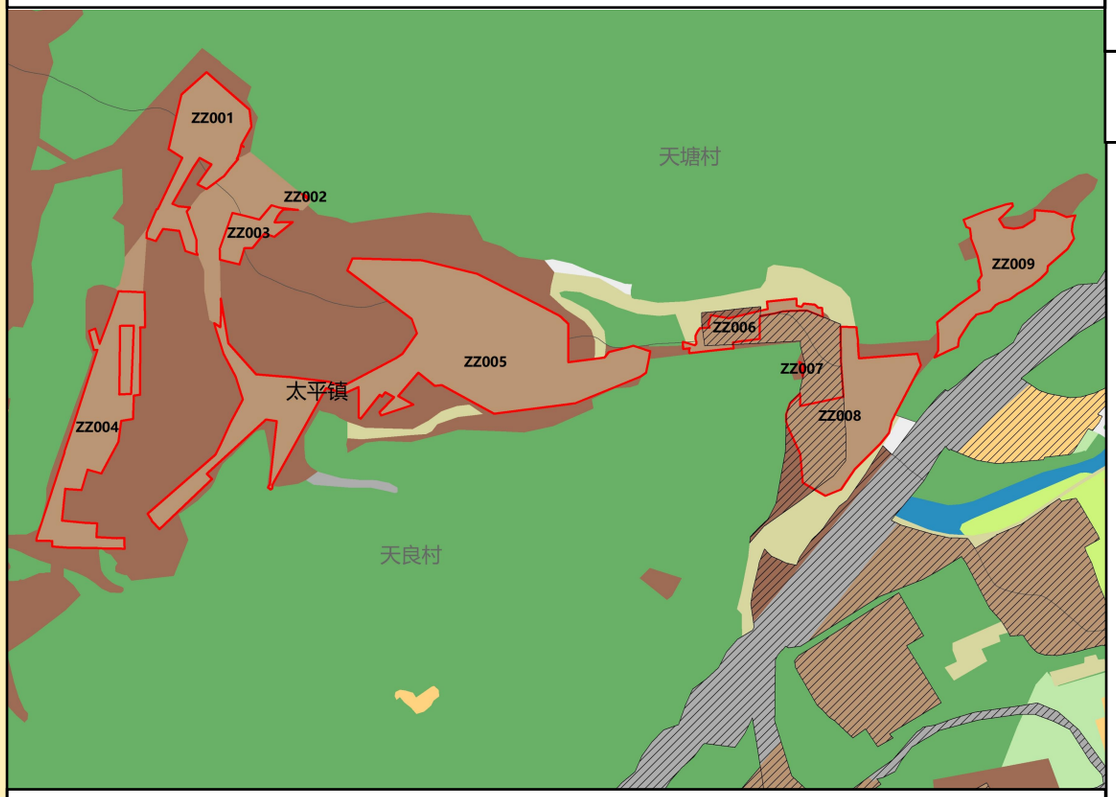

使用后土地使用规划图（ZZ01-ZZ9）

区位图

风玫瑰及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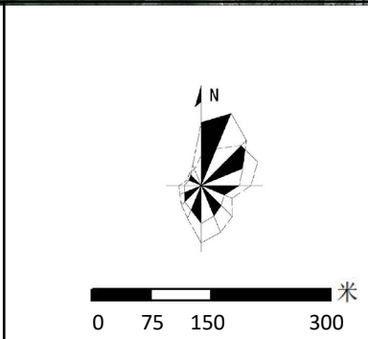

图例

- 项目范围
- 村级行政区划
- 城镇开发边界

规划用地用海

用地用海分类名称

- 02园地
- 03林地
- 04草地
- 06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0703农村宅基地
- 1001工业用地
- 1001采矿用地
- 1202公路用地
- 17陆地水域
- 23其他土地